

## 光伏扶贫要办好办实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把村级光伏扶贫电站建设工作落实、落细,管严、管好,7月31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国务院扶贫办”)、国家能源局在安徽金寨召开了全国村级光伏扶贫电站建设管理工作会。

### 綦成元:加强光伏扶贫电站全生命周期监管

国家能源局副局长綦成元表示,下一步,国家能源局将重点围绕既定的精准帮扶280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的目标开展工作,指导各地抓好各项政策的落实,把光伏扶贫这件好事办好、办实。对此,綦成元建议做好以下5方面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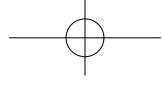
1) 提高认识站位,确保好事办好。2018年是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光伏扶贫涉及面广、影响广泛,既是中央领导高度关注的资产收益扶贫方式,也是专项治理行动和各级审计部门重点检查、督办的产业扶贫项目。光伏扶贫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产业扶贫举措,事关国家脱贫攻坚大计,做就要做到最好,把好事办好。各部门、单位,特别是发改能源部门和电网企业,要切实提高做好光伏扶贫工作的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扎实做好基础性工作,优先稳妥处置存量电站,做到建设运维质量有保障、收益分配精准到村到户,在条件适宜地区,有序推进计划项目。

2) 落实办法政策,做好新老衔接。光伏扶贫是创新性的产业扶贫举措,需要在工作中根据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完善政策设计和制度体系。为支持光伏扶贫发展,前期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配套政策文件,各地要做好各项国家政策文

件的落实工作。按“尊重历史、做好衔接、宽严相济、好事办好”的原则妥善处理,已建成或在建的老项目,有国家政策文件依据且符合当时政策规定条件的,经国务院扶贫办信息系统审核通过后,纳入国家光伏扶贫目录。其中,属于《光伏扶贫电站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发布前国家计划内的项目,应按对应计划提供项目明细清单;属于参照国家相关政策文件自行开展的村级光伏扶贫项目,应有明确文件依据且符合对应文件要求。新建项目,应严格按《办法》要求实施,符合规定的,经国务院扶贫办信息系统审核通过后,纳入国家新增计划。

3) 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为保障光伏扶贫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扶贫效果,《意见》要求村级光伏扶贫电站应由政府投资或以政府名义贷款,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政府按相关要求投资入股,按股分红。国家审计署反映,部分地区光伏扶贫电站未按当时政策文件要求和申报项目时承诺的出资比例出资,直接从电站的电费收入中提取扶贫资金,降低了贫困户收益分配比例或受益年限,削弱了带动脱贫的效果。部分地方出于快速脱贫考虑,扩大扶贫对象,不切实际地提出实现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覆盖,造成“一哄而上”“一光了之”。光伏扶贫是产业扶贫的一种方式,但不是唯一的方式,有序推进光伏扶贫,既要统筹使用各级财政资金及东西协作、定点帮扶和社会捐赠资金,也要量力而行,有多少钱办多少事。

4) 摸清搞准底数。今年下半年,国家能源局将会同国务院扶贫办和财政部启动存量项目和“十三五”第二批光伏扶贫计划申报工作。从已



开展的存量项目和“十三五”第一批光伏扶贫计划的申报工作来看，申报材料质量总体不高，部分纳入国家补助目录的项目信息存在不真、不实的问题，影响了光伏扶贫“十三五”计划的下达和补贴资金的及时拨付。各省（区、市）要高度重视光伏扶贫申报材料的质量，做实做细、摸清搞准、严格把关，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存量项目要有国家计划或文件依据、应符合当时政策规定条件、户均配比容量合规、电站编号和发电户号唯一匹配；新增项目要在建档立卡贫困村建设村级电站、精准关联帮扶贫困户、承诺政府全额出资、落实土地接网消纳条件。

5) 提升建设质量。光伏扶贫电站数月建成，要保障稳定运行 20 年。建设质量问题目前已经有所暴露，前期建设的光伏扶贫电站存在低劣组件流入的问题。部分企业低价购买次品组件，高价投标，打着扶贫旗号赚取国家财政资金，值得大家高度警惕和重视。各地要认真把关，对存在质量问题的电站落实责任主体，采取补救措施。同时，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光伏扶贫电站全生命周期的监管。

### 洪云天：光伏扶贫目标将帮扶 280 万贫困户

国务院扶贫办副主任洪云天指出：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在《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明确提出，要开展光伏扶贫工作。其在《意见》中进一步指出，在条件适宜地区，以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建设为重点，有序推进光伏扶贫。近期印发实施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对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机衔接提出了更高要求：在脱贫攻坚期内，贫困地区乡村振兴的主要任务就是脱贫攻坚，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坚实基础，乡村振兴可以巩固脱贫成果。

光伏扶贫在精准帮扶方面拥有明显优势，不仅可以在 20 年里覆盖众多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保持收益稳定，还可做到精准带贫、减贫——电

站覆盖了多少贫困户、发了多少度电、贫困户获得多少收益，都可以通过全国光伏扶贫信息管理系统精确掌握，实现扶持对象精准、资金使用精准、脱贫成效精准；同时，光伏扶贫还可以持续壮大贫困村集体经济。《村级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村级光伏扶贫电站的发电收益形成村集体经济”。这项政策是把扶贫开发与基层组织建设有机结合，在落实的过程中促进了产业扶贫与壮大集体经济的良性互动，激发了贫困村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增强了村两委基层组织能力，帮助许多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零”的突破，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打下了坚实基础，注入了持续活力。

从发展历程看，光伏扶贫已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1) 确立了以村级光伏电站为主推模式的基本思路；2) 建立和完善了光伏扶贫的顶层设计；3) 建成了一批光伏扶贫电站。

截至 2017 年底，共有 25 个省（区、市）、940 个县开展了光伏扶贫项目建设，累计建成规模 1011 万 kW、直接惠及约 3 万个贫困村的 164.6 万户贫困户。已纳入国家光伏扶贫补助目录项目的有 553.8 万 kW，覆盖贫困户 96.5 万户。

从带贫效果来看，光伏扶贫增强了贫困群众的参与感和获得感。

1) 光伏扶贫受益面广。光伏扶贫的目标是建设约 1500 万 kW 光伏扶贫电站，精准帮扶 280 万户贫困户；按每户 3 人计算，可以帮扶 840 万贫困人口。这是目前为止，单一扶贫产业中受益面最广的。

2) 光伏扶贫收益期长。以一个 300 kW 的村级电站的发电量来计算，平均一年会有 20 万元以上的收益，且在产品质量合格、运维管理有保障的理想状态下，能够实现长达 20 余年的稳定收益。

3) 光伏扶贫获得感强。村级电站一般都建在村内或附近，贫困群众看得见、摸得着，发电收益又通过公益岗位、公益事业和小微奖补的方式分配给贫困户，可以为贫困户带来实实在在的参与感和获得感。☀️